

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 6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

一、職責

薪酬委員會以獨立超然角度為公司建立與績效連結的薪酬制度，忠實履行董事會所賦予之職權，定期提出薪酬制度方案或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決議。本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：

1.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、制度、標準與結構。
2.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。

二、個別成員簡歷

職稱	國籍或註冊地	姓名	性別	選(就)任日期	任期	主要經(學)歷	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
召集人	中華民國	張素菁	女	114.6.10	3 年	1.本公司第 16 屆獨立董事 2.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 3.本公司第 5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4.高雄市會計師公會財會法規委員會委員 5.會計師高考及格 6.靜宜大學會計學系	1.廣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及所長 2.本公司第 17 屆獨立董事 3.本公司第 2 屆審計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
委員	中華民國	黃福生	男	114.6.10	3 年	1.本公司第 16 屆獨立董事 2.本公司第 1 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3.昆山新歲精密五金(股)公司總經理 4.臺北科技大學電機系	1.鎡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.本公司第 17 屆獨立董事 3.本公司第 2 屆審計委員會委員
委員	中華民國	卓永富	男	114.6.10	3 年	澳洲梅鐸大學 MBA	1.歐美建設(股)公司董事長 2.本公司第 17 屆獨立董事 3.本公司第 2 屆審計委員會委員

三、年度工作重點

1. 提出對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數額之建議。
2. 推舉第 6 屆召集人及會議主席

四、運作情形

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(A)，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 (B)	委託出席 次數	實際出席率 (B/A)	備註
獨立董事 兼召集人	張素菁	3	0	100%	獨立董事張素菁於 114 年 6 月 19 日續任
獨立董事	黃福生	1	0	100%	獨立董事黃福生及卓永富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就任
獨立董事	卓永富	1	0	100%	
獨立董事	張欽增	2	0	100%	獨立董事張欽增及孫鴻志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卸任。
獨立董事	孫鴻志	2	0	100%	

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開日期、期別 (屆-次)	議案內容	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	薪資報酬委員會 反對意見、保留 意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	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 處理
114/01/20 (5-7)	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	無	不適用
114/04/01 (5-8)	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配發予經理人及 董事酬勞分配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	無	不適用
114/06/19 (6-1)	推舉召集人及會議主席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	無	不適用